

证券代码：688543

证券简称：国科军工

公告编号：2024-041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7月3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。根据《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规定,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20日以书面结合通讯方式发送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齐敏先生召集和主持,应参会监事3名,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参会监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在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,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,000万元(含本数)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,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存放收益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

2024-042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，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，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的议案》

公司关联监事齐敏、吴冷茜就该议案回避表决。在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，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半数以上，监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。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,7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

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45)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——股权激励信息披露》、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（境内）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》（国资发分配【2006】175 号）、《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国资发分配【2008】171 号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监事会同意上述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保证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股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形成良好

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激励员工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监事会同意上述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7 月 31 日